

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

黑艺规发〔2025〕2号

关于开展省级艺术科学规划项目 2025年度第一批集中鉴定结项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高校、科研院所：

根据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年度工作安排，拟于4月中旬开展2025年度第一批集中鉴定结项工作，请各有关单位按照《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开展项目鉴定的组织和前期审核工作。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交时间

本次项目结项材料提交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—4月20日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结项材料须经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、盖章并统一

报送，不接受个人报送，成果原件需同结项材料一同报送，评审结束后统一返还。

(二)项目在研过程中发生变更情况的(包括延期和课题组成员调整)，须填写《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项目主要事项变动申请表》(见附件)加盖公章后，附在结项材料中一并报送。

(三)本年度结项工作采用网络申报的方式进行。申报人需通过登录“黑龙江省艺术科研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(申报网址：<http://111.41.199.18:81/>)进行网上提交。申报人和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需仔细阅读用户使用手册，了解申报流程和操作规则。

(四)项目结项所需材料(鉴定结项文件包括：1.《鉴定结项审批书》；2.立项批准文件复印件；3.该项目立项评审书复印件；4.最终成果复印件；采用A4纸型，于左侧装订)一式三份，白色封面，胶钉成册。

邮寄地址：黑龙江省艺术研究院(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10号19层)

结项负责人：王 辉，13904646455。

申报联系人：杨继红，13936429130；

李 蕊，15904619847。

技术联系人：王静江，18504508808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附件：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项目主要事项变动申请表

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年3月 日



附件

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项目 主要事项变动申请表

项目名称				项目负责人	
项目编号		项目类型		项目起止时间	
项目承担单位					
申请变动原因					
年 月 日					
变动前项目组全体成员签字(按审批通知书顺序)					
项目负责人:					
项目组成员:					
年 月 日					
变动后项目组全体成员签字(按变更后顺序)					
项目负责人:					
项目组成员:					
年 月 日			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承担单位意见		省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意见		
签字:	负责人签字:		审批人签字:		
	公章		公章		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

注：变更原因分为延期和课题组成员变动